

2021 年度  
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附件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制订全县商务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牵头协调全县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3. 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和出口加工区的业务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4. 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就业等，承担境外投资管理的责任，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组织管理我县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任务，管理多双边对我县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县赠款）等发展合

作业务。

5. 管理我县赴境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和经贸推介活动，指导监督管理以剑阁县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

6. 统筹指导全县投资促进工作。拟订全县投资促进政策、投资促进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投资环境推介工作。统筹组织县级重大投资促进活动。牵头全县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促进和落实。推进投资促进和管理服务网络体系建设。

7. 承担推进我县与港澳台地区经贸合作有关工作。

8. 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9. 职能转变。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加强对全县经济合作的统筹，推进内资和外资、招商与博览有机融合发展。优化精准招商、精品招商、集群招商路径和方式，提升开放合作平台影响力，提高招商引资质量，发展壮大重点产业。深入实施外商投资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改进外商投资企业投资管理，提高投资便利化水平。提升与发达地区经济合作层次，推进全县投资促进分工协作、错位发展。加强对重大引进项目的跟踪服务，完善县级重大引进项目激励机制。促进全县博览事业快速发展。

##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商贸业态恢复发展，服务业指标稳步提升。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年服务业增加值预计实现 60.4 亿元，同比增长 3.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

额预计实现 62.3 亿元，同比增长 1%；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4 户、规上服务业企业 3 家；实现扶贫产品销售金额 1.57 亿元，其中东西扶贫协作销售金额达 3253 万元；全年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完成 5700 万元，向上对接争取资金预计完成 600 万元；建成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2. 开放合作深入推进，招商引资成效明显。坚持新发展理念，聚焦“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谋划，构建开放型经济发展新格局。全年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其中县级领导带小分队外出招商 40 批次），930 人次。全年完成市外到位资金 82 亿元，占目标任务 81 亿元的 101%；市外工业到位 46.5 亿元，占目标任务 46 亿元的 101%；省外到位资金 47 亿元，占目标任务 46 亿元的 102%；省外“5+1”产业到位资金 29 亿元，占目标任务 29 亿元的 100%；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16 个，占目标任务 13 个的 123%，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13 个，占目标 13 个的 100%；外商投资实际到位额争取实现零突破。

3. 外贸进出口稳步提升，成为县域经济新亮点。在全市外贸出口大幅度下降的情况下，我们狠抓外贸工作，逆势上扬，新增外贸企业 3 家，全县备案外贸企业达 20 家。高质量组织企业参加线上广交会、阿曼苏丹展销会、第三届进博会等，现场签约 200 余万美元意向合作协议。目前，我县外贸出口大幅增长，今年有望突破 260 万美元。

4. 东西扶贫协作扎实推进，消费扶贫成果突出。东西协作引进项目 6 个（含续建项目），协议总投资 20.52 亿元，

当年到位 5.6727 亿元，带动贫困人口 400 人。高质量建成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国家商务部综合评价考核位居全省同类前列。建成东西部扶贫协作电子商务中心，完成电商普及培训 3000 余人次，创建电商扶贫示范村 6 个。电商旅游扶贫获得国家部委、省、市领导的高度肯定。培育年销售额达亿元企业 1 家，开设扶贫产品销售专区专柜商超 6 个，建设扶贫产品营销中心 1 个。全国 832 平台系统数据显示扶贫产品采购金额 737.9 万元，完成目标任务 382.63 万元的 193%。整治提升电商服务站点 144 个。全年完成扶贫产品销售 1.57 亿元。

5. 县委中心工作推进有力，拆迁任务圆满完成。根据《关于协助开展普安镇老汽车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摸底调查的函》的相关精神，我局迅速成立以局长周清炳为组长，副局长、县商贸中心主任刘三永为常务副组长的拆迁工作领导小组。2 月 25 日率先对蜀北宾馆等四家企业的产权、资产状况、企业改制遗留问题等进行全面摸底调查并汇总上报县土地房屋征收中心。8 月下旬，组织力量按照《补偿方案》经过多轮沟通与谈判，9 月 5 日顺利完成四家商贸企业征收协议签订，10 月 25 日全面完成房屋搬迁工作，得到县领导的高度赞扬。

6. 突出抓好驻村帮扶，脱贫攻坚成绩显著。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严格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四不摘”要求，紧盯“全国普查验收”目标，扎实推进脱贫攻坚“百日攻坚”行动，开展大排查、大整改，每月组织帮扶干

部进村开展帮扶工作，确保了所有贫困户顺利通过全国普查验收，无任何问题反馈。我局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脱贫攻坚先进集体”。

7. 党的建设常抓不懈，干事创业氛围浓厚。局党组班子始终坚持以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引领，教育引导职工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把意识形态工作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坚持以党建促发展，以作风建设促进工作推进。全局上下形成比成绩、比业绩，向优秀看齐，向先进看齐的良好工作氛围。

8. 党风廉政建设持续推进，干部队伍风清气正。局党组始终坚持中央八项规定，把反腐败工作推向深入。主动接受县委巡察巡视，把县委巡察工作作为局党组班子的一次深刻“体检”，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坚持“以案促改”，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向永东案、刘亚洲案，参观广元市廉政教育基地，时刻做到廉政警钟长鸣。全局无违规违纪事件发生。

## 二、机构设置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是行政机关，属一级预算单位，总编制 33 名，其中行政编制 7 名，参公编制 11 名，机关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4 名。在职人员总数 30 人，其中行政人员 8 人，参公人员 6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6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111.64 万元，本年收入 806.42 万元，本年支出 766.4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1.5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55.43 万元，增长 63.1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二是年中增加推进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以及其他涉外发展服务项目预算。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80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6.4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918.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1.47 万元，占 42.64%；项目支出 374.99 万元，占 40.85%；结转 151.59 万元，占 16.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111.64 万元，本年收入

806.42 万元，本年支出 766.4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1.59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355.43 万元，增长 63.1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二是年中增加推进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以及其他涉外发展服务项目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6.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4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5.46 万元，增长 69.95%。主要变动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二是年中增加推进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以及其他涉外发展服务项目预算。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66.4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76.16 万元，占 75.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76 万元，占 6.75%；卫生健康（类）支出 16.97 万元，占 2.21%；住房保障（类）支出 20.61 万元，占 2.69%；农林水（类）支出 93.24 万元，占 12.17%；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7.72 万元，占 1.01%。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766.46，完成预算 100%。其中：

####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209.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10.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决算为 256.22 万元（机关 161.68 万元、驻外分局 47.33 万元及 2020 年结转 47.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7.82 万元，完成预算 35.64%，结转 32.18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未完工。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6.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3.24 万元，完成预算 93.24%，结转 6.76 万元，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未完工。

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1.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0.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17.06 万元、津贴补贴 54.39 万元、奖金 63.09 万元、绩效工资 32.4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9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6.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20.61 万元。

公用经费 51.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43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水费 0.9 万元、电费 4.6 万元、差旅费 8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7.4 万元、工会经费 1.44 万元、福利费 2.4 万元、其他交通费 15.0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万元。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7.4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0 年无增减。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无增减。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2.6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7.4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05 批次，93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7.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市督查督办项目工作及招商引资外商考察项目接待。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43万元，比2020年增加27.3万元，增长113.14%。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二是2021年公务员车补经费纳入商品和服务类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共有车辆0辆。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招商引资项目等1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我单位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1（第四部分）；对2021年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2（第四部分）；对2021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1中央和省级财

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3（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反映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指反映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务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事业运行反映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务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就业创业服务补贴（项）：指反映对从事大学生创新创业单位的资助。

十、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指反映对从事外贸业务单位、外商投资单位、从事对外经济合作单位和境外单位的资助。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十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2021 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县财政局：

根据《剑阁县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剑财政〔2022〕85 号）要求，为更好地规范资金管理，发挥财政资金绩效，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运行效率和使用效益，我局认真开展了 2021 年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单位）概况

#### （一）机构组成。

根据“三定”方案：

1. 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文电、会务、档案、机要、督查督办、绩效管理、接待等机关日常政务和事务；承担保密、依法治县、政务公开、信访和史志编纂工作。负责起草综合性重要文稿，组织重大课题调研。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组织起草商务和投资促进规范性文件，审核有关规范性文件。

负责部门预算、相关财政资金的管理和绩效评估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

单位财务、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

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教育培训、劳动保障等工作。负责全县商务经合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商务行业协会、商会等社团组织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工作。负责定点扶贫和对口支援工作。

2. 商贸服务与对外贸易股。负责行业运行、统计、市场监测、运行分析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市场预测、预警和信息发布，提出市场运行及调控政策建议；负责限额以上企业培育和入库申报工作。

拟订进出口贸易发展战略，研究提出加快外贸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编制进出口商品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一般货物进出口年度计划，承担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的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管理进出口商品配额及许可证；建设外贸促进体系，指导赴境外各种经贸交易会、展览会、洽谈会等贸易促进活动；指导协调外贸信用体系建设和外贸运输业务；协调对外经贸合作工作，研究提出促进多双边（含区域、自由贸易区）经贸合作对策建议；负责对外经贸交流与合作；承担机关并指导本系统外事联络工作，管理商务因公出国（境）事宜，承办重要商务外事活动；承担商务和经济合作涉外宣传工作；研究提出促进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成套设备出口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机电和高新技术产品贸易促进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监督管理进口机电产品国际招标，负责两用物项和

技术进出口的监管。协调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设计咨询等对外经济合作业务，负责对外承包工程项目带动全县成套设备出口；承担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负责多双边对我县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对我县的赠款）。研究提出促进加工贸易发展的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承接加工贸易转移；负责加工贸易统计、深加工结转等业务管理，依法对加工贸易企业进行监管；指导协调出口加工区的业务工作；拟订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发展规划，研究提出促进技术贸易和服务出口、服务外包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技术引进和出口工作，负责服务贸易促进和统计工作，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拟订健全规范市场体系的规范性文件；编制相关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推进流通标准化；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规范零售企业促销行为；按有关规定对拍卖、租赁、直销、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行业等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老旧汽车报废更新管理；拟订商贸服务业发展战略、行业规划和政策措施，承担餐饮、住宿和居民服务等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社区商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指导流通领域节能降耗和再生资源回收工作；推动流通体制改革和连锁经营、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指导监督管理以剑阁县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商贸交易会、

展览会和展销会等活动；负责药品流通的行业管理；负责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的培育和入库申报工作。承担服务业发展工作中组织实施的协调工作，拟订相关计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汇总分析全县服务业运行发展情况，提出解决相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编制第三方物流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组织商务领域电子政务建设，监督电子政务网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规划本系统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的应用和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的建设，完善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推进工作；负责电子商务脱贫工作。

3. 市场秩序股。组织实施法制宣传，负责本系统依法行政；承办本部门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组织听证及行政赔偿等事务；承担全县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和技术性贸易壁垒等涉及进出口公平贸易的相关工作，依法实施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和产业损害预警机制，承担产业安全应对工作；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相关工作，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措施；履行市场综合治理和监管职责，完善市场秩序举报投诉服务网络建设，受理商务领域违法违规、扰乱市场秩序案件（线索）的举报投诉；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参与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工作。承办有关行政审批事项。负责商贸服务行业中限额以上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的指导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加强特殊行业安全生产监

管。监督管理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

4. 经济合作促进股。拟订全县经济合作规划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投资促进规划。拟订区域经济合作规划。

负责本部门外事管理工作。拟订国际重大经济合作活动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参加国际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实施国际专项投资促进活动。承担重大活动相关外事工作。承担与境外投资促进机构、商（协）会的联络、协调工作。承担我县与境外相关区域经济合作活动的有关具体工作。负责涉外安全工作。

负责本部门承办的境内区域经济合作活动，组织、指导和协调有关区域经济合作工作。拟订我县参与国内重大经济合作活动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参加国内、省级平台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实施专项投资促进活动。负责国内机构和单位来剑阁开展投资促进活动的联络、协调。负责县驻外机构的投资促进活动考核工作；参与返乡创业发展政策拟定、活动筹办、工作指导、宣传推介。

承担全县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服务工作，拟订外商投资中长期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指导外商投资企业备案、外资并购和增资工作，协助开展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承担外商投资统计、联合年报等工作，督促落实牵头共建的国别园区和特色产业园招商引资工作。牵头协调推进本部门“放管服”改革，承担审批服务便民化有关工作。拟定外商投资促进中长期规划和利用外资、改善投资环境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牵头外资并购工作；建立引资项目库和资源库，跟踪促进重大外资项目；规范对外招商引资活动，协调组织跨区域大型投资促进和外资政策宣传，建立和完善多层次的投资促进工作网络体系，承担与境内外投资促进机构及商会、协会的联系与交流。

负责国内一、二、三产业的投资促进工作。组织推介全县重点区域、重点产业，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负责投资环境推介工作，承担投资促进的信息收集、分析、发布。统筹县级相关责任部门的投资促进工作。

负责全县招商引资项目管理和重大引进项目的协调推进工作。负责投资促进和管理服务大数据平台建设。负责项目的收集、筛选、包装、推介。负责招商引资项目库建设。组织协调重大引进项目及其后续衍生、配套项目的整体推进和落实工作。落实省、市、县级重大引进项目激励机制。牵头重大引进项目的督查督导。参与全县招商引资目标管理和考核、激励工作。负责引进国内县外资金统计分析及引进外资统计汇总分析，负责内部刊物的编制工作。

##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政策措施，拟订全县商务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工作中组织实施的协调职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第三方物流发展，指导流通企业

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3. 研究提出引导县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相关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促进城乡市场一体化发展。

4. 承担牵头协调全县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拟订规范市场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按有关规定对特殊流通行业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5. 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6. 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和出口加工区的业务工作，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7. 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的工作，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牵头负责发展服务贸易的相关工作，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8. 拟订应对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的对策措施，加强与自由贸易区、港澳台地区以及县外经济合作区域的商贸

合作，推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

9. 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就业等，承担境外投资管理的责任，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组织管理我县承担的国家对外援助任务，管理多双边对我县的无偿援助和赠款（不含财政合作项目下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对我县赠款）等发展合作业务。

10. 管理我县赴境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和经贸推介活动，指导监督管理以剑阁县名义在境内举办的各种商贸交易会、展览会、展销会等活动。

11. 规划全县商务系统电子政务、公共商务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推动电子商务发展。

12. 负责推进投资促进等有关领域的经济合作（简称经济合作）。拟定有关经济合作的地方规范性文件。参与拟订全县经济合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13. 统筹指导全县投资促进工作。拟订全县投资促进政策、投资促进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投资环境推介工作。统筹组织县级重大投资促进活动。牵头全县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促进和落实。推进投资促进和管理服务网络体系建设。

14. 指导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工作。拟订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全县外商投资情况。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协调县内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

有关工作。

15. 参与推进我县与国（境）内外相关区域合作，承担我县与国（境）内外相关区域经济合作活动的有关具体工作。

16. 承担推进我县与港澳台地区经贸合作有关工作。

17. 受县政府委托，考核驻外机构投资促进活动。统筹、联络、协调、服务异地剑阁商会和剑阁异地商会。推动全县博览发展促进工作，拟订全县会展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18.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0. 职能转变。建立健全体制机制，加强对全县经济合作的统筹，推进内资和外资、招商与博览有机融合发展。优化精准招商、精品招商、集群招商路径和方式，提升开放合作平台影响力，提高招商引资质量，发展壮大重点产业。深入实施外商投资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改进外商投资企业投资管理，提高投资便利化水平。提升与发达地区经济合作层次，推进全县投资促进分工协作、错位发展。加强对重大引进项目的跟踪服务，完善县级重大引进项目激励机制。促进全县博览事业快速发展。

21. 与其他相关部门职责分工。

（1）重要商品进出口管理。县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编制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负责在县发展和改革局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县发展和改革局在进出口总

量计划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负责组织实施。

（2）境外投资管理。县发展和改革局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境外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县内企业在境外设立非金融企业进行核准。

（3）药品流通管理。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是药品流通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研究拟订药品流通行业的发展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推进药品流通行业结构调整，指导药品流通企业改革，推动现代药品流通方式的发展。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负责药品流通企业的准入管理和药品流通监管，拟订药品流通过程中涉及质量与安全的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配合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执行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涉及药品流通管理工作的其他相关部门的职责分工不变。两部门要按照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共同做好药品流通管理工作。

（4）清洁生产促进工作。参与清洁生产促进部门协调机制，协调清洁生产促进工作重要政策和重大问题，加强配合，形成合力。

（5）外商投资管理。县发展和改革局会同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等部门拟订上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和《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的调整意见。县发展和改革局按规定权限负责对外商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备案。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按规定权限对剑阁经济开发区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进行协

调指导，对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及变更备案。

(6) 并购安全审查。县发展和改革局、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按照各自职责，分别配合市发展改革委和市商务局、市经济合作局开展外国投资者并购县内企业安全审查的相关工作。

### (三) 人员概况。

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总编制 33 名，其中行政编制 7 名，参公编制 11 名，机关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14 名。在职人员总数 30 人，其中行政人员 8 人，参公人员 6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6 人。

##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收入决算总额为 806.42 万元，都是财政拨款收入。

###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支出决算总额为 918.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6.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7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97 万元，住房及保障支出 20.61 万元，商业服务支出 7.72 万元，其他扶贫支出 93.24 万元。年末结转 151.59 万元。

我局属于财政全额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一是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单位人员经费和日常公务费用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和绩效工资、社会保障和医疗保障等

经费、住房及保障费、办公费、水、电、邮电、印刷费、培训费、会议费、福利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接待费、手续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二是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农林水支出其他扶贫支出及东西扶贫电商运营项目。

#### 四、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 1. 预算编制和执行。

（1）预算编制情况：严格按照县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按时完成了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完成基础信息的更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中，特别注意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握，确保预算编制完整无漏项，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按时完成待批复提前细化。

（2）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中不调整预算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收支平衡，完成单位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职能职责，按时报送决算，单位决算编制人员与供养人员数据相符，决算数据真实准确。

##### 2. 财政资金收支管理情况。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依法设立会计机构，会计人员有从业资格，财务负责人符合任职条件。

内部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主要有《财务管理制度》、《接待制度》、《考勤制度》、《车辆管理制度》、《卫生制度》、《目标管理制度》、《安全制度》、

《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财务费用审批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等

会计核算：依法建账，使用符合规定的会计准则制度，建立《总账》、《现金日记账》、《银行存款日记账》及《明细账》，使用合法、内容真实、要素齐全并经审核的原始单据作为编制记账凭证依据。

### 3. 财政政策执行。

（1）国库集中支付：部门预算支出中直接支付比例达到全县当期平均水平。

（2）公务卡改革：严格按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使用公务卡进行公务结算，公务卡结算支出额度 82 万元，达到单位非转账授权支付的 50.93%以上。

（3）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三公”经费决算，公务接待费 7.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 4. 财经纪律。

（1）审计监察：接受县审计局、县财政局财监局和上级有关监督检查部门监察。

（2）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国库动态监控预警无违规支付行为。

### 5. 项目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财政绩效管理要求管理编报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真实、可行、科学。

##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和上级有关部门出台的财经纪律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严格报账程序，严把票据审核关，减少现金支付。认真做好会计核算，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强化内控建设，防范防控岗位风险，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运转。

2. 加强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管理规定，根据省采购目录和财政部门预算管理要求，编制政府采购计划，将采购项目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采购前，各单位（股室）与县国资事务管理中心和财政局做好等相关单位事前沟通，做好采购政策咨询，了解相关业务规范；采购中，合理选择采购方式，确保采购流程合理合规，做好采购项目信息的公开公示工作；采购后，抓好采购项目的监管工作，严把质量关力求实效。

3.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做好固定资产采买、报废、调整等相关管理工作。部门资产录入固定资产管理系统，建资产管理卡片，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通过绩效自评，2021年招商活动项目政策依据充分，目标制定明确；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实施，完成数量和质量均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实施需要的人力、经费等各项条件得到一定的保障，实施过程监管到位，项目组织管理水

平总体较高；通过项目实施，产生较显著的社会经济效益；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经费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整个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 （二）存在问题。

一是工作经费差口较大，我局接待外来项目考察客商较多、外出招商参加会展任务繁重，与其它县区招商局相比，我局经费偏少，希望在经费方面给与更多的支持；二是由于我局工作性质较为特殊，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会务等费用应与其他单位三公经费区别对待，列为商务接待范畴；三是人员配备不足；四是我局每年组织企业外出参展、开展农副产品推销、电商平台线上推广等活动、也承担着商贸流通和服务业领域招商任务。在商务工作方面，财政预算经费少，项目推进缓慢。

## （三）改进建议。

历年来，我局成功引进一个又一个的优势企业入驻我县，完成了服务业各项经济指标任务，较好的推动了我县经济的发展。财政拨款资金主要用于招商工作，现在的项目指标面临着招商任务重，商务经济指标等因素的影响，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将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增加商务领域项目工作经费，把有限的经费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70分）	目标管理（30分）	目标制定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1.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 5 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目标实现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5。		√		√	评价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动态调整（20分）	支出控制	5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以内的，得 5 分。偏差度在 10%-20%之间的，得 2 分，偏差度超过 20%的，不得分。	√			√	

		及时处置	10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1.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 *10。 2.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1-10*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 *10，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 10%的，指标不得分。 3. 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满分。	√			√	
		执行进度	5	评价部门在 6、9、11 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 1、2、2 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完成结果 (20 分)	预算完成	10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的，得 10 分，未达 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5。	√			√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			√	

绩效结果应用 (20分)	内部应用 (6分)	预算挂钩	6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6分,否则酌情扣分。	√		√			
	信息公开 (4分)	自评公开	4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		√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		
自评质量 (10分)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扣分项 (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厅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 附件 2

# 2021 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1 年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资金申报 200 万元、批复 20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年底追减 38.32 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全年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其中县级领导带小分队外出招商 40 批次），930 人次。全年完成市外到位资金 82 亿元，占目标任务 81 亿元的 101%；市外工业到位 46.5 亿元，占目标任务 46 亿元的 101%；省外到位资金 47 亿元，占目标任务 46 亿元的 102%；省外“5+1”产业到位资金 29 亿元，占目标任务 29 亿元的 100%；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16 个，占目标任务 13 个的 123%，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13 个，占目标 13 个的 100%；外商投资实际到位额争取实现零突破。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200 万元,年底执行数 161.68 万元,执行率 80.84%,年底追减 38.32 万元。

2. 资金使用。2021 年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161.68 万元,支招商引资接待费 69.85 万元,招商引资差旅费 61.83 万元,招商引资工作其他费用 30 万元。

##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建立健全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负责该项目具体业务的股室在项目计划及资金的使用上相关负责人要层层把关,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对相关项目资金进行审核和拨付,同时及时规范地进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

##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作为日常招商引资重点项目,由经济合作促进股牵头,拟订全县经济合作规划和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投资促进规划。拟订区域经济合作规划。负责本部门外事管理工作。拟订国际重大经济合作活动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参加国际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实施国际专项投资促进活动。承担重大活动相关外事工作。承担与境外投资促进机构、商(协)会的联络、协调工作。承担我县与境外相关区域经济合作活动及涉外安全工作。同时,负责本部门承办的境内区

域经济合作活动，组织、指导和协调有关区域经济合作工作。拟订我县参与国内重大经济合作活动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参加国内、省级平台重大投资促进活动，实施专项投资促进活动。负责国内机构和单位来剑阁开展投资促进活动的联络、协调。负责县驻外机构的投资促进活动考核工作；参与返乡创业发展政策拟定、活动筹办、工作指导、宣传推介。组织协调重大引进项目及其后续衍生、配套项目的整体推进和落实工作。落实省、市、县级重大引进项目激励机制。牵头重大引进项目的督查督导。参与全县招商引资目标管理和考核、激励工作。负责引进国内县外资金统计分析及其引进外资统计汇总分析，负责内部刊物的编制工作。

### **三、项目完成和效益情况**

招商项目完成数量指标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其中县级领导带小分队外出招商 40 批次），930 人次；质量指标完成任务 82 亿元；时效指标在 2021 年底前；成本指标方面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财政预算全额拨款 200 万元；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指标方面增加税收，增加就业率，促进经济发展；生态效益指标方面保护环境坚守环保底线招商；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长期促进经济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招商工作经费预算不足；我局接待外来项目考察客

商较多、外出招商参加会展任务繁重，与其它县区招商局相比，我局经费偏少。二是由于我局工作性质较为特殊，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会务等费用应与其他单位三公经费区别对待，列为商务接待范畴；三是人员配备不足，对于招商引资项目的规划和分析研究缺乏专业人才。

## （二）相关建议。

由于我县招商引资工作任务重，建议财政在预算上给予大力支持，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保障我县招商引资工资经费及时拨付，确保招商引资工作能按质按量完成，以促进我县经济长期稳定发展。

# 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工作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贾金恒 15390188200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61.68		10	81%	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00	161.68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 (其中县级领导带小分队外出招商 40 批次), 930 人次。			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 (其中县级领导带小分队外出招商 40 批次), 930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	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	外出招商和外商考察 105 批次	10		
			完成招商任务	10	8200	8200	10		
			完成时间	5	2021 年底	2021 年底	5		
		成本指标	招商引资接待费	10	≤100 万元	69.85	8	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招商引资差旅费	10	≤70 万元	61.83	9	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招商引资其他费用	5	≤30 万元	30	5		
		.....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10	全力以赴招商, 完成全年招商任务, 增加税收, 增加就业率, 促进剑阁经济	全力以赴招商, 完成全年招商任务, 增加税收, 增加就业率, 促进剑阁经济	10	
				就业率	5	增加	增加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	10	坚守环保底线抓招商, 让更优项目落户	坚守环保底线抓招商, 让更优项目落户	10		

	指标			剑阁	剑阁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经济发展	5	长期	长期	5	
	.....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10	≥90%	≥90%	10	
		.....						
		<b>总分</b>		<b>100</b>				<b>96</b>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60% (含 60%)、60-0% 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驻外流动党委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驻外流动党委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贾金恒 15390188200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47.33	10	63%	7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75	47.33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总体目标	剑阁县流动党委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新疆 5 个地点完成招商、农民工党建等工作		剑阁县流动党委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新疆 5 个地点完成招商、农民工党建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流动党委个数和人数	15	5个, 7人	5个, 7人	15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15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0	2021年底	2021年底	10	
成本指标		一个流动党委15万	10	≤75万元	47.33	6	财政资金紧张未拨付
.....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10	通过招商引资, 促进全县经济发展	通过招商引资, 促进全县经济发展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工党员凝聚力	10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10	长期	长期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工党员满意度	10	≥90%	≥90%	10	
	.....						
<b>总分</b>			<b>100</b>		<b>93</b>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附件 3

# 2021 年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2021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申报 200 万元、批复 20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运营能力提升项目以公开招标，确定项目运营主体；已提升 10 个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运营能力；已组织 30 家以上企业参加商品展销和宣传活动；为全县乡镇 29 个电商站点提供业务指导；培育农村直播电商主播 2 名。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1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200 万元，截止年底执行数 53.7 万元，执行率 26.85%，结转 146.30 万元，项目尚未完工。

2. 资金使用。2021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53.7 万元，主要用于

农副产品市场拓展支出，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单位建立健全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负责该项目具体业务的股室在项目计划及资金的使用上相关负责人要层层把关，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财务股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辦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对相关项目资金进行审核和拨付，同时及时规范地进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是双创中心、电商股牵头负责电子商务服务中心运营项目，为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入驻企业提供行业资源、项目孵化、法律、工商、税务、金融等各类综合服务。为全县电商站点提供业务指导。打造数字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1 个，培育农村直播电商主播 2 名。二是电商股、双创中心牵头负责电商站点运营能力提升项目，提升 10 个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运营能力，达到“六有标准”，每个站点每月经营业绩达到 5000 元以上，拓展农产品线上销售渠道。三是市建股负责牵头农产品展销项目，组织我县 30 家以上特色农产品企业和单位参加商品展销、市场拓展活动。

## 三、项目完成和效益情况

中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完成数量指标提升 10 个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运营能力、组织 30 家以上企业参加商品展销和宣传活动；高质量完成年度任务；时效指标在 2021 年底前；成本指标方面农副产品市场拓展经费和农

村电商提升经费，财政预算全额拨款 200 万元；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指标方面带动脱贫人员增收、搭建电商平台带动农产品销售额；生态效益指标方面坚守环保底线抓发展，乡村振兴工作稳步有效推进；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长期促进经济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 **四、问题及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由于疫情原因，我局今年组织特色农产品企业外出商品展销、宣传促销活动次数大幅减少，导致项目推进缓慢，资金拨付率低。

##### **（二）相关建议。**

为进一步提升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功能和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运营能力，发挥电子商务站点对农村群众的电子便民服务功能，培育农村电商新业态，培养数字商务人才，加快实体经济转型，拓展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建议财政能及时审批项目资金计划，保障项目经费能及时拨付，提升企业满意度，确保商务工作能按质按量完成，以促进我县经济长期稳定发展。

#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贾金恒 15390188200			
主管部门	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实施单位	剑阁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资金情况	2021 年下达预算资金总额 200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53.7046	10	77%	9	
	其中: 中央、省、市财政资金	200						
	县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1. 为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入驻企业提供各类综合服务; 2. 为全县 29 个乡镇电商站点提供业务指导; 3. 打造数字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1 个; 4. 培育农村直播电商主播 2 名; 5. 提升 10 个乡镇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运营能力; 6. 组织我县 30 家以上特色农产品企业和单位参加商品展销、宣传促销活动。				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运营能力提升项目以公开招标, 确定项目运营主体, 已提升 10 个乡镇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运营能力。已组织 30 家以上企业参加商品展销和宣传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打造数字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50 分	1	1	50 分	
			培育农村直播电商主播		2	2		
			为全县乡镇电商站点提供业务指导		29	29		
			提升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		10	10		
			组织我县特色农产品企业和单位参加商品展销、宣传促销活动		30	30		
	质量指标	为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入驻企业提供各类综合服务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打造数字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2022 年	2022 年				
		培育农村直播电商主播	2022 年	2022 年				
		为全县乡镇电商站点提供业务指导	2022 年	2022 年				
提升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		2022 年	2022 年					

	成本 指标	组织我县特色农产品企业和单位参加商品展销、宣传促销活	2022年	2022年		
		打造数字商务公共服务平台	20万	20万		
		为电商公共服务中心入驻企业提供各类综合服务	50万	50万		
		培育农村直播电商主播	10万	10万		
		为全县乡镇电商站点提供业务指导	20万	20万		
		提升乡村振兴重点村电商站点	30万	30万		
		组织我县特色农产品企业和单位参加商品展销、宣传促销活	70万	70万		
绩效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脱贫人员增收	人均增收≥500	人均增收≥500	30分	
		搭建电商平台带动农产品销售额	≥200万元	≥200万元		
	社会效益 指标	贫困户参与农村电商相关产业链人数	≥300人	≥300人		
	生态效益 指标	坚守环保底线抓发展	高	高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乡村振兴工作稳步有效推进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 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受益人群满意度	10分	≥90%	≥90%	10分
总分			99分		99分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60% (含 60%)、60-0% 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